

证券代码：836699

证券简称：海达尔

公告编号：2025-027

无锡海达尔精密滑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无锡海达尔精密滑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在 2024 年度任期内勤勉尽责，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现将 2024 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组成，分别为独立董事过庆先生、独立董事何锦东先生、董事朱全海先生，其中召集人由具有会计专业资格的独立董事过庆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成员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二、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内容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12 日	1.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14 日	1. 《关于公司向交通银行申请借款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3 日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

		案》 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0.《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1.《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12.《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3.《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2 日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惠山支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5 日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15 日	1.《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年度履行职责情况

1、监督与评估外部审计机构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公司财务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优秀的专业能力和丰富的审计服务经验，在审计工作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审计工作。

2、审阅公司财务报告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公司财务报告，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有效沟通，认为公司财务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和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3、完善工作细则，促进公司内部控制的规范运行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积极推动和督促公司持续完善内控体系，修订并完善《内部审计制度》，切实按细则履行相应职责要求。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提出建议，促进公司内控制度的规范运行。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内部制度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履职，积极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审议各项议案，有效促进了公司的规范治理和稳健发展。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和谨慎、

勤勉、忠实的原则，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平的职业操守，加强学习，提升专业水平和决策能力，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专业作用，督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深化业务审计和风险控制，进一步完善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提升公司规范治理水平，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无锡海达尔精密滑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